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
承辦人：劉全貴
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
傳真：08-7323291
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11423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三

主旨：轉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有關國內COVID-19疫苗接種政策相關作業調整更新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4月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414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考量國內外疫情風險、國內疫苗供應現況及參酌各國疫苗接種政策，並依據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（ACIP）於111年3月24日第2次臨時會議決議事項，指揮中心調整國內COVID-19疫苗接種措施及期程如下：

（一）12至17歲青少年Moderna COVID-19疫苗接種建議

1、自即日起同意Moderna COVID-19疫苗用於滿12至17歲青少年族群之基礎劑及基礎加強劑接種；不同廠牌之mRNA COVID-19疫苗可交替使用。

2、依中文說明書核准劑量與接種時程，建議免疫功能正常對象接種兩劑，並建議免疫功能不全對象接種包括基礎加強劑在內之三劑，每劑0.5ml（100mcg）。根據國外研究及監測數據顯示，延長各劑接種間隔可降低心肌炎發生比率，且不影響抗體及細胞性免疫，爰建議第一劑與第二劑間隔至少12週（84天），基礎加強劑與最後一劑基礎劑間隔至少4週（28天）。



裝

訂

線



- 3、基於國際間監測青少年接種mRNA疫苗後心肌炎或心包膜炎之通報情形顯示，青少年族群接種Moderna疫苗後，心肌炎/心包膜炎之發生率高於其他年齡層，也較接種BNT疫苗者高且接種第二劑後發生比率高，爰接種前家長及青少年應充分閱讀相關資訊，以評估接種效益後接種。
- 4、接種前需充分了解接種Moderna COVID-19疫苗之保護效益、可能產生之副作用（含心肌炎/心包膜炎發生風險）及接種後應注意事項，並取得家長同意，經醫師評估後始得接種。
- 5、依據mRNA 疫苗臨床試驗及上市後監測資料，接種疫苗曾出現極罕見的心肌炎和心包膜炎病例，且較常發生在接種第二劑之後以及年輕男性。接種疫苗後28天內若發生疑似心肌炎或心包膜炎的症狀，例如：胸痛、胸口壓迫感或不適症狀、心悸（心跳不規則、跳拍或顫動）、暈厥（昏厥）、呼吸急促、運動耐受不良（例如走幾步路就會很喘、沒有力氣爬樓梯）等症狀，請務必立即就醫，並告知醫師相關症狀、症狀發生時間、疫苗接種時間，以做為診斷參考。

(二)COVID-19疫苗與其他疫苗之接種間隔

- 1、考量接種實務調整，自111年4月6日起COVID-19疫苗與其他疫苗可同時分開不同手臂接種，亦可間隔任何時間接種，以利接種後反應之判別。
- 2、接種前應充分了解相關資訊，不同疫苗接種後可能產生的不良反應症狀及可能發生與持續的時間，以及接種後應注意事項。

(三)對於民眾於國內外接種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緊急使用清單（EUL）之COVID-19疫苗或參與國內製造經緊急授權使用疫苗臨床試驗者，於國內實施追加劑政策（111年1月7

日)前，具有國內外之COVID-19疫苗接種紀錄3劑(含)以上者，最後一劑已超過12週以上，自即日起同意可經醫師評估後再提供1劑追加劑接種。於國內實施追加劑政策(111年1月7日)後，完成過去國內外接種疫苗紀錄補登3劑(含)以上者，最後一劑為國內111年1月7日後接種且與前一劑間隔達12週者，則該劑次視為追加劑，不另提供追加劑接種。

三、檢附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1年3月25日肺中指字第1113700137號函」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